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A〕

深卫健政案函〔2021〕24号

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市政协七届一次会议 第20210285号提案的答复函

尊敬的刘禹翔委员：

《关于创新中医绩效体制 促进中医水平提高的提案》（提案第20210285号）收悉，现就有关建议答复如下。

一、关于“创新公立中医院医生绩效评估”的建议

我市高度重视中医绩效评估在调动中医医务人员积极性、体现中医劳动服务价值方面的引导作用，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在年度部门预算中重点保障市级中医药事业经费需求。我市公立医院财政拨款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达到30%以上（2019年32.96%；2020年主要受疫情影响，37.1%），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9.69%）。深圳市区公立中医院的房屋建设、大型设备购置经费全部政府买单，财政投入力度不断加大。2012-2019年累计投入中医药财政资金75.9亿元，年均增长30.8%，中医药投入年均增幅连续三年超过25%。2019年，全市财政中医药事业投入18.19亿元，较

2018 年增加 7.91 亿元，增加 76.95%，中医药政府投入年均增幅连续三年超过 25%。同时市政府大力支持中医药特色服务、重点专科建设和人才培养，2020 年市财政通过部门预算安排市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工作经费等 3011 万元。此外，还安排市中医院基本医疗服务补助等经费 2.81 亿元。2021 年，深圳市中医院被评为广东省高水平医院建设单位，市财政配套 5 年建设经费 9 亿元。

二是倾斜提高中医药基本医疗服务补助标准。我市已建立“以事定费、购买服务、专项补助”的基本医疗服务补助方式，按医院实际完成的工作数量、服务质量、满意度等因素核定基本医疗服务补助。经市委市政府批准，在调整市属公立医院基本医疗服务补助标准时，为市中医院取消中药饮片加成政策性减收建立长效补偿机制，基本医疗服务补助系数提高到 1.6，补助标准每门急诊人次从 39.7 元提至 78.8 元（增加 39.1 元，明显高于同类综合医院：28.4 元提至 42.6 至 52.8 元）；每住院床日从 215.5 元提至 427.6 元（增加 212.1 元，明显高于同类综合医院：从 168 元提至 312.5 元，提高 144.5 元），各区公立中医院参照执行。

三是改革创新中医药医保支付政策，健全以健康为导向的中医药医保制度。2020 年，我市印发了《深圳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先行示范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深医保发〔2019〕15 号）、《深圳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中医药医疗服务打包收费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医保发〔2019〕16 号），在深圳市中医院、宝安区中医院、深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3 家市、

区中医院试点实施基本医疗“中医传统诊疗项目药物打包收费”和“中医住院综合诊疗打包收费”形式打包收费。2021年6月20日，我市印发了《市卫生健康委关于特需门诊针灸诊疗服务分级收费试点工作的通知》，探索特需门诊针灸诊疗服务分级收费，根据专家技术水平分级收费，有利于更好体现不同专家技术劳务价值。**四是探索实行按病种分值付费模式。**我市已建立了28个中医病种组成的中医病种库。在宝安、龙岗中医医院集团实行“总额管理、结余留用”医保基金管理方式，促进分级诊疗和优质资源下沉。**五是发挥特区立法优势。**我市利用特区立法优势，在修订的《深圳经济特区中医药条例》，规定中医药主管部门应当建立以能力提升为导向的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制度。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结果应当作为人员聘用、薪酬待遇核定、人才等级评定和选拔任用等的主要参考依据。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支持中医药事业持续稳定发展的财政投入机制，通过设立中医药发展专项经费等方式，支持中医医疗机构的建设和中医药特色服务、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传承创新和文化传播等工作。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制定有利于医疗机构提供中医基本医疗服务和中医特色医疗服务等中医药服务的财政补助办法。日前，《深圳经济特区中医药条例（修订草案送审稿）》已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二、关于“完善中医医生多点执业政策”的建议

为促进医疗人才平稳有序流动和科学配置，更好地为我市人

民群众提供医疗卫生服务，根据《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等部门转发国家卫生计生委等五部门关于推进和规范医师多点执业的若干意见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市实际，我市于2016年印发了《市卫生计生委关于进一步推进和规范医师多点执业的通知》（深卫计医政〔2016〕129号），一是进一步简化我市注册医师多点执业网上备案程序，我市注册的医师在办理多点执业网上备案时，不再需要经过第一执业地点医疗机构的审核同意。报备手续完成后，通过“深圳市医师执业管理系统”自动向第一执业地点医疗机构反馈多点执业情况。二是鼓励深圳市外的注册医师来我市多点执业，为引进深圳市外的优秀医疗人才来我市执业，我委鼓励深圳市外的临床、口腔和中医类别的注册医师来我市多点执业，并实行备案管理。截止2021年8月16日，我市已办理多点执业备案的中医类别医师有4074人。医师多点执业备案办理指南可登录深圳市医师协会官方网站查询（<http://www.szysxh.cn/>）并办理。

三、关于“成立深圳市中医药发展基金”提案

一是我市已成立深圳市宝安中医药发展基金会。深圳市宝安中医药发展基金会于2019年8月28日正式成立、运行，是一个具有慈善性质、但着重发展中医药事业的的非公募基金会。其原始基金数额为500万元，由宝安区卫生健康局注资，其业务指导单位为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基金会宗旨为弘扬、传承中国传统文化，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推动中医药产业建设，以资助具体项

目的方式，来促进宝安区乃至深圳市中医药事业的发展。资助项目分为四个方向：科技创新、产业发展、人才教育、文化交流。自成立以来，先后开展了新冠肺炎治疗和疫情防控技术研究及应用中医药课题专项、临方制剂室与中药质量研究与检测室建设、道地药材考察交流活动、中医药文化推广项目等多项工作。如于2020年4月开展的新冠肺炎治疗和疫情防控技术研究及应用中医药课题专项，共收到161份中医药科研项目书，资金需求达3194.45万元，经审核，最终55个项目评审通过，获资助金额达971万元。二是我市还成立深圳市颐仁中医基金会和广东省深圳市郭春园中医发展基金会，多年来，这两个基金会以多种形式开展了大量工作，助力我市中医药事业发展。三是充分利用特区立法权，正在修订的《深圳经济特区中医药条例(修订草案送审稿)》里规定鼓励社会力量通过捐赠、投资、设立基金等方式参与中医药事业建设，或为中医药事业发展提供帮助和支持。四是充分发挥我市医疗专项资金作用。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医学科学院建设方案的通知》(深府〔2021〕13号)规定，我市拟设立“深圳市医学研究专项资金”，统筹医学研究科研经费资源。也可用于中医药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临床专项研究、中药产业发展。五是目前市引导基金已参投七支专注于医疗医药领域的子基金。据了解，目前市引导基金已参投七支专注于医疗医药领域的子基金，包括深圳市平安健康科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深圳市分享精准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深圳红土医疗健康产业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等。下一步我委将进一步规范、监督基金会切实履行章程，更好地为我市中医药事业发展助力。

附件：20210285号提案办理清单

市卫生健康委

2021年8月18日

(联系人：张文，联系电话：88113735，15013880158)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20210285号提案办理清单

填报单位：深圳市卫生健康委

时间：2020年8月18日

| 提案案号 | 案由 | 第一提案人 | 办理单位 | | 提案意见建议 | 当年已完成事项 | 当年推动的工作 | 明年待落实事项 |
|----------|-----------------------|-------|--------|--------|--------------|--|--|---------------------|
| | | | 承办（主办） | 分办（会办） | | | | |
| 20210285 | 关于创新中医绩效体制促进中医水平提高的提案 | 刘禹翔 | 市卫生健康委 | 市财政局 | 创新公立医院医生绩效评估 | 1. 我市公立医院财政拨款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达到30%以上（2019年32.96%；2020年主要受疫情影响，为37.1%；2. 基本医疗服务补助系数提高到1.6，补助标准每门急诊人次从39.7元提至78.8元，每住院床日从215.5元提至427.6元；3. 建立了28个中医病种组成的中医病种库。 | 1. 修订《深圳经济特区中医药条例》；2. 试点实施“中医传统诊疗项目药物打包收费”和“中医住院综合诊疗打包收费”；3. 试点特需门诊针灸诊疗服务分级收费。 | 发布修订后的《深圳经济特区中医药条例》 |
| | | | | | 完善中医医生多点执业政策 | 已出台《市卫生计生委关于进一步推进和规范医师多点执业的通知》，一是简化我市注册医师多点执业网上备案程序，我市注册的医师在办理多点执业网上备案时，不再需要经过第一执业地点医疗机构的审核同意。报备手续完成后，通过“深圳市医师执业管理系统”自动向第一执业地点医疗机构反馈多点执业情况。二是鼓励深圳市外的注册医师来我市多点执业，并实行备案管理。 | 1. 推动市医师协会进一步加快医师备案流程办理手续，优化服务。2. 督导各医疗机构支持医师多点执业。 | 督导各医疗机构支持医师多点执业。 |

| | | | | | | | | |
|--|--|--|--|--|--------------|---|---|--|
| | | | | | 成立深圳市中医药发展基金 | 我市已成立深圳市宝安中医药发展基金会、深圳市颐仁中医基金会和广东省深圳市郭春园中医发展基金会。市引导基金已参投七支专注于医疗医药领域的子基金。 | 出台《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医学科学院建设方案的通知》（深府〔2021〕13号）我市拟设立“深圳市医学研究专项资金”。 | 1. 推进深圳医学科学院建设。2. 推进“深圳市医学研究专项资金”设立工作。 |
|--|--|--|--|--|--------------|---|---|--|